

长三角每周要讯

2021 年第 12 期 总 214 期

浙江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1 年 4 月 1 日

目 录

科创聚焦

全国首个人工智能环卫领域联盟在上海成立 3

经济热点

上海 2021 年将进一步深入推进文创产业数字化转型 3

2021 年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将围绕三方面铺开 4

临港新片区打造“国际数字之都”示范先行区 5

产业动向

上海文旅局与临港新片区管委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6

江苏出台新规：预付卡消费设置 15 天“冷静期” 7

政策举措

上海设置“四道防线”织密水域圈层防护网 8

上海“一网统管”轻应用开发及赋能中心授牌成立 8

江苏出台 13 项硬举措加强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工作 9

江苏促技能提升：地方单位可申办省级技能竞赛 10

安徽出台食品生产者主体责任清单 12

经验交流

上海全国率先成立乡村振兴研究中心	12
上海信易贷平台 2.0 版正式上线	13
江苏首批 62 个证明事项推行告知承诺制	14
江苏发布全国首个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工程智慧工地建设地方标准	15
安徽率先建立省级“林长+检察长”工作机制	16

域外动态

山东省出台博士（后）生活补助核定发放办法	17
山东出台财政政策支持实施高水平技术改造	18
广州实施全国首个科创领域新基建政策	19
广州发布全国首个 RCEP 跨境电商措施	20
广州率先发布《网络电商直播常见法律纠纷处理指引》	21
重庆市民政局启动“我为企业减负担”专项行动	22

科创聚焦

全国首个人工智能环卫领域联盟在上海成立

3月30日，由上海市经信委指导，中国智慧城市工作委员会、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智能环卫专业委员会、长三角产业发展研究院和 AIII 上海人工智能产业研究院等4家单位发起的人工智能环卫智能化产业联盟在上海正式成立，这是我国人工智能行业首个聚焦智能环卫领域的联盟。

该联盟首批成员单位70余家，发起成立后将进一步拓展会员单位，面向全国乃至全球广泛吸纳智能环卫领域创新链各环节企业与机构加入。作为联盟理事长单位，深兰科技当天发布了新一代人工智能环卫智能化服务平台。平台将利用人工智能软硬结合的技术、长期共生态的平台服务模式和资本要素，链接环卫产业链上硬件制造、技术升级、环卫实施、系统管理各个环节，联合政府、环卫上下游服务企业，孵化更多科技成果，开发数字化城市所需的AI产品和解决方案，推动上海智能环卫产业升级，打造AI生态圈。

经济热点

上海2021年将进一步深入推进文创产业数字化转型

3月31日召开的2021年上海市文化创意产业推进工作

会议透露，2021年，上海将推动文创产业数字化转型进一步深入。强化文化大数据应用，鼓励图书出版、广播电影电视、演艺、文博等传统业态拓展“云游”“云展”“云演”等在线应用场景；助力“五个新城”建设，打造一批特色鲜明的文创产业名园，形成一批千亿级产业集群；深化文创科技融合，推动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超高清等数字技术与文创产业衔接，引导文创企业加大对关键核心技术和软件的研发力度；加速5G网络建设和场景应用拓展，2021年内计划新增8000个5G室外基站；培育直播电商、社交电商、社群电商、“小程序”电商等新业态，加强线上线下联动等。

2021年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将围绕三方面铺开

日前获悉，围绕数字化转型的经济、生活、治理三个方面，上海今年将全面铺开。

根据安排，在推动经济数字化转型上，一方面推动数字产业化，重点支持100个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项目，打造20家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新生代互联网领军企业，建设20个行业标杆平台，加快建设“张江在线”“长阳秀带”在线新经济生态园。另一方面，推动产业数字化，加快制造智联化转型，聚焦电子信息、汽车、高端装备、先进材料、生命健康、时尚消费品六大行业，做优做强10个平台，新增5万家企业上平台上云，推动建设40家智能工厂；同时，进一步推

进商贸平台化建设、深化金融科技化赋能，优化科创数字化生态。

在推动生活数字化转型上，着眼于基本民生的精准触达，深化“便捷就医”示范场景应用，推广线上线下融合教学场景，逐步实现交通出行、旅游观光、文化体验等长三角“一卡通”；品质民生方面，建设 20 余个数字景区、600 家数字酒店，打造“便捷停车”示范场景，优化升级“智慧早餐”“智慧菜场”试点；针对老年人数字鸿沟问题，实施长者服务“银色数字工程”，拓展“为老服务一键通”。

在推动治理数字化转型上，将深化两个一网融合，纵深推进“一网通办”“一网统管”牛鼻子工程。其中，“一网通办”要推进业务流程革命性再造，重点推进 12 个“高效办成一件事”，选取 100 个高频服务事项，大力推动“好办”“快办”服务；城市运行“一网统管”要重构事件发现和处置方式，推进重点场景数字化应用。

临港新片区打造“国际数字之都”示范先行区

3 月 26 日，临港新片区发布《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数字化发展“十四五”规划》，规划指出，新片区至 2025 年要初步建成全球领先的国际数据港，初步建成上海国际数字之都示范先行区。

在数字生活方面，《规划》从交通、社区和园区、公共

服务以及文旅四个角度做具体阐述：推动智能信号灯“绿波系统”、智能道路感知标识系统、智能化公交站点、数字公交优先信号系统等智能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推进环湖公园及市政道路“无人清扫”、无人公交运行、无人驾驶乘用车运营等应用；建设10个国内领先的新型“智慧社区”；健全生态环境检测网络；推进实体旅游资源发展线上数字化体验产品，建设数字天文馆、数字体育馆、数字少年宫等新型数字平台。

在数字政务服务能力与创新水平方面，将建立20个“人工智能+一网通办”应用场景以及15个数字化风险防控应用场景，还将建立30个城市数字治理应用场景。

在数字经济创新发展方面，将加快推动数据跨境安全有序流动，加快数字产业有序开放。“十四五”期间，临港要推动10个标志性企业率先实现跨境数据流通试点、汇聚100家数据及智能领域的头部企业、带动引领100个跨境数据交互的示范应用项目实施、数字产业规模突破1000亿元。

产业动向

上海文旅局与临港新片区管委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3月28日，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与上海自贸区临港新片区管委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围绕“世界海岸、未来

之城”的发展理念，全面集聚文旅优势资源，打造中国文旅集聚投资、配置资源、创新发展的世界级平台。

战略合作协议共 4 个方面 12 项内容，包括以“旅”兴城，建设世界级旅游目的地，构建旅游产业体系，整合旅游生态资源；以“文”塑城，打造文化特色品牌，打造先锋文化集聚地，培育文化产业新亮点；以“融”促城，推动文旅产业改革创新，创建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持续探索制度创新；以“智”暖城，完善文化旅游公共服务体系，提升智慧文旅能级、丰富公共文化供给、加强旅游服务设施建设。

江苏出台新规：预付卡消费设置 15 天“冷静期”

《江苏省预付卡管理办法》将于 4 月 1 日起施行，其中明确预付卡消费要设置 15 天“冷静期”，消费者有权自付款之日起 15 日内无理由要求退款，旨在破解预付卡管理难题。

管理办法要求经营者在发行预付卡时进行风险提示、公示并提供章程、明确约定商品和服务条款、履行告知义务、建立预付卡消费争议处理机制、不得虚假宣传等。

管理办法规定，对依法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被执行人等经营者，禁止发行预付卡。经营者不得设定不公平、不合理的交易条件，不得强制交易，不得无偿占用预收资金余额等。对超限额发卡、故意拖延或无理拒绝消费者退款或

赔偿损失要求、侵犯消费者隐私和个人信息、欺诈等违法行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处理。对经营者未如实报送预付卡有关信息等行为，依法计入信用记录。

政策举措

上海设置“四道防线”织密水域圈层防护网

从上海市公安局日前举行的新闻发布会获悉：上海公安机关依托全市涉水执法一体化协作平台，构建起立体化、信息化、智能化的水域治安防控体系。当下，上海相关部门由外及内设置了“四道防线”，织密该市水域圈层防护网。一是以市域内长江水域、东海水域及其沙洲、无居民岛屿为防控范围，作为外围水域“安全滤网”；二是以沿长江沿海岸线、入沪水路通道、边防卡口为防控范围，作为申城水域圈层“安全屏障”，设置常态化水上公安检查站开展检查；三是该市全部河道（航道）、湖泊作为防控范围，形成整体防控的格局；四是以码头、锚地、黄浦江和苏州河核心水域以及小洋山岛区域等为重点，加强人防、物防、技防建设。

上海“一网统管”轻应用开发及赋能中心授牌成立

3月25日，上海市“一网统管”轻应用开发及赋能中心授牌成立，首个低代码轻应用平台于当天正式上线开放测

试。无论是区、街镇、还是居委会的基层管理人员，只要登录该平台，就可以寻找、下载自己需要的轻应用，或者提出需求，最快一两天就能得到由供应商“量身定做”的小程序。

此次低代码轻应用平台，由主要面向各级城运基层应用单位和应用市场开发者提供综合服务，解决基层单位需求响应慢、缺乏技术经验、应用集约化不足、应用合规性和安全性等问题，帮助基层快速实现高质量轻应用工具进行投用并发挥效能。

目前，该平台的政务应用生态正不断丰富，已上线运行二百多款轻应用，包括防疫管控、营商管理、协同办公、联勤联动、民生服务等各类应用服务，为基层治理提供多样“答题思路”。基层单位可通过登录该平台，直接查找、下载所需要的应用，有些甚至是免费的。

此外，该平台还可以满足基层单位各种个性化与定制化的开发需求，费用也相对较低。基层单位用户通过平台，将自己的应用需求发布后，平台内覆盖智慧城市、环保、消防、数据分析等多家开发企业，都可积极响应。同时，赋能中心还会对开发服务进行审核、监管，保障服务质量。

江苏出台 13 项硬举措加强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工作

《2021 年度江苏省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工作实施方案》近日出台。《方案》以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强化

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健全维权援助服务机制、探索建设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重要时段执法监管等 13 项硬举措，全面部署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工作。

一是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将加快推进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江苏分中心建设，进一步加强业务体系和服务能力建设，建立健全海外知识产权保护专家顾问制度；拓宽海外知识产权信息收集渠道，及时向相关企业发布涉外知识产权动态信息，加强全省涉外知识产权纠纷典型案例收集与研究，及时发布案件动态信息，指导企业建立涉外知识产权风险预警应急机制，防范知识产权风险。

二是强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将落实十二省（市）、长三角地区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机制，加强跨区域办案协作；加强与法院协作，通过共同开展案情分析、案例研讨等方式，交流探讨专利、商标侵权纠纷行政裁决疑难复杂问题，进一步统一行政裁决与司法审判标准与尺度。

三是健全维权援助服务机制，将优化维权援助机构布局，在县（市、区）建设一批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服务分支机构，进一步拓宽维权援助工作覆盖面；健全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纠纷调解、侵权判定、检验鉴定等服务体系。

江苏促技能提升：地方单位可申办省级技能竞赛

从 3 月 29 日举行的第四届江苏省百万技能人才技能竞

赛岗位练兵活动和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新闻发布会上获悉，今后省级职业技能竞赛特别是省级一类大赛的主办单位、申办单位不再局限于省级机关相关部门、行业协会等，各设区市、技工（职业）院校、高校、企事业单位只要符合竞赛举办标准和条件要求，都可申报。

该省今年技能竞赛岗位练兵在组织形式、办赛规模、奖励激励等方面进行调整和完善。竞赛由以往年初确定公布全年竞赛目录，转变为“随时申报、随时审核、随时发布”的动态更新形式。竞赛项目紧紧围绕重大战略、重大项目、先进制造业集群重点产业链和新职业、乡村振兴，研究设置 10 大领域 54 个职业（工种）的竞赛指导目录，以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岗位练兵活动引领和示范带动作用，强化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

为提高新一届技能竞赛的质量层次，该省从竞赛规模、技术标准、赛场设置、参赛对象条件、理论考试、实操考核等方面都进行严格规范。如省级一类职业技能竞赛选手一般应具有中级工（含）以上职业资格（技能等级）或具有助理工程师（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参赛区域覆盖不少于 10 个设区市，理论题库不少于 1500 道题。该省还将加大对优秀选手、单位的奖励力度，把竞赛成果与技术技能人才职业资格晋升、人才项目评审、收入待遇、绩效奖金等挂钩。

安徽出台食品生产者主体责任清单

安徽省市场监管局近日出台《食品生产企业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清单》《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清单》，分类分项列出责任事项、法律依据和处罚措施，对全省食品生产者的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实行清单管理，方便食品生产者对照担责、市场监管人员高效监管。

清单对现行食品安全法律法规规章进行了系统全面的梳理，对食品生产企业和食品小作坊应当承担的法定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归纳浓缩成两张表单。其中，食品生产企业的主体责任清单分为 11 类 91 项，包括依法取得资质、从业人员管理、生产过程控制、进货查验、食品安全自查、出厂销售管理、广告宣传、食品安全事故管理、食品召回管理等；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的主体责任清单分为 8 类 71 项，包括依法取得资质、从业人员管理、生产过程控制、食品召回管理等。

经验交流

上海全国率先成立乡村振兴研究中心

3 月 29 日，上海市乡村振兴研究中心揭牌成立，这是全国省级农业农村部门中率先成立的乡村振兴研究机构。

该研究中心主要承担上海乡村振兴有关全局性、综合

性、战略性问题研究和决策咨询，以及对乡村振兴相关工作开展评价、监测等职责。该研究中心将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将乡村振兴战略性、规划性、改革性和发展性问题作为研究重点任务，开展理论研究、推进实践调研、注重成果转化、强化服务政策创设。

上海信易贷平台 2.0 版正式上线

3月26日，上海信易贷综合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上海信易贷平台）2.0版正式上线。

去年5月上海信易贷平台正式上线运行，打造信息共享、信用赋能、融资撮合的金融服务生态体系，为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探索有效途径。信易贷平台运行以来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平台用户、金融机构、金融产品、放贷金额持续增长，各区信易贷子平台不断增加，有力支持了企业健康平稳发展。同时通过对中小企业的信用赋能，实现“以信获贷，以贷促信”的良性循环，社会信用水平不断提高。

此次平台 2.0 功能升级，通过上线小程序对接“一网通办”，随申办 APP，实现了信易贷服务从线上到掌上的跨越，提供一站式融资办理申请，融资产品智能推荐等服务，有效提升中小微企业的便捷度和获得感。

江苏首批 62 个证明事项推行告知承诺制

3月30日从江苏省司法厅召开的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推进会上获悉，该省首批 62 个证明事项推行告知承诺制，涉及省教育厅、工信厅、公安厅、民政厅、司法厅等 13 个部门和单位。申请人在办理教育资格认定、社会团体成立变更许可，申请法律援助、工伤保险待遇支付等时，可用书面承诺代替思想品德鉴定、无犯罪记录证明等 62 项证明。

该省将围绕市场准营、投资建设、资格审核、保障救助、亲属证明等企业群众办事所遇到的高频次、高成本行政事项，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事项清单化管理。特别是重点关注事关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制约改革发展、法律法规调整实施的证明事项，及时更新调整清单内容。

为防止“一诺了之”情况发生，相关部门还将建立事中事后核查制度，针对证明事项特点、风险等级和信息化建设状况等因素分类确定核查办法，将承诺人的信用状况作为确定核查办法的重要因素。一旦发现申请人作出不实承诺，相关部门将依法终止办理、责令限期整改、撤销行政决定或予以行政处罚，并纳入信用记录。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具备条件的地区和部门可探索引入事前信用预警系统，对申请人进行信用评估，加强事前风险防控。

江苏发布全国首个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工程智慧工地建设地方标准

日前从江苏省交通运输厅公路中心获悉，江苏省地方标准《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智慧工地建设技术要求》正式发布。该地方标准是公路工程的全国首例。

智慧工地是对普通国省道建设工程现有信息化技术的资源整合和创新，综合利用了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通过各种智能终端、智能传感设备，围绕人、机、料、法、环五要素，建立互联协同、智能生产、科学管理、智能监测与检测的项目信息化生态圈，为工程建设提供智能化监管及决策，实现工程建设智慧管理，同时将数据进行深度挖掘分析，为养护运营提供决策支持。

该标准基于 G344 淮河大桥改造工程、S420 金湖段建设工程、S126 南京段改扩建工程等“一路一桥一隧”智慧工地工程试点示范而编制，融合了工程建设过程中的项目、人员、设备、物料、质量、安全、环保、BIM 等管理功能，规定了智慧工地架构及功能体系、硬件设施、软件功能、数据库、系统集成、数据接口、信息安全、运行与维护等要求。

该标准的发布将进一步规范和引导信息化技术在公路工程建设中的应用，改变了公路工程智慧工地建设零星、局

部、分散的现状，形成了“现场可视、数据可查、进度可知、质量可控、安全可防、违规可纠、预警可报、全程可溯、效益可增、模式可行”的管理体系。

安徽率先建立省级“林长+检察长”工作机制

日前，安徽省检察院、省林长制办公室联合下发《关于建立“林长+检察长”工作机制的意见》，对省级层面建立起“林长+检察长”机制作出规范，确立了信息共享、工作会商、“两法”衔接、公益诉讼、联合督办等七项具体工作机制。这是全国首个在省级层面建立起的“林长+检察长”工作机制。

《意见》规定，检察机关通过林长制工作平台与智慧公益诉讼平台的衔接互通，运用大数据等现代化信息手段，对重要涉林工作部署、重大涉林政策、重大涉林案事件及涉林执法信息等实现高效的信息共享。有关成员单位将涉林案件线索移至公安机关后，应及时通报同级检察机关，检察机关依法对公安机关立案情况开展监督。对于涉林领域非诉执行案件，有关成员单位可商请检察机关予以监督，以促进行政处罚执行到位、涉林生态环境损害得到及时修复。

《意见》强调，检察机关通过制发检察建议、依法提起行政公益诉讼等方式，督促有关成员单位认真履行法定职责。林长制工作机构及林长会议成员单位应积极配合检察机

关办理检察建议，认真做好行政公益诉讼应诉工作。检察机关通过提起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民事公益诉讼，促进受损生态环境尽快修复。必要时，检察机关可以提前介入涉林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索赔工作。

《意见》还增强了检察建议刚性。检察机关依法对有关单位涉林履职行为提出诉前检察建议，对于出现逾期不回复或整改不力的情况，检察机关可以将相关情况通报林长制工作机构，由林长制工作机构配合检察机关督促其进行整改，并将整改情况纳入本级人民政府对有关成员单位的考核内容。《意见》还要求各地探索在重要生态区域建立“林长+检察长”组织体系、检察院在同级林长制工作机构设立生态检察官工作站（室），推行检察长参加同级林长会议、参与巡林巡查，以协同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域外动态

山东省出台博士（后）生活补助核定发放办法

近日，山东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印发《山东省有关博士（后）生活补助核定发放办法》，明确“企业博士（后）集聚计划”等有关博士（后）生活补助核定条件及发放标准、经费保障及发放程序等问题。

办法明确，自 2020 年 2 月 24 日起，对到该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开展研究的博士后研究人员，符合条件的在站期间可享受每人每年 5 万元生活补助，在站时间每满 1 年发放 1 次，最长补助 3 年，总额不超过 15 万元。出站后留（来）鲁工作并签订 3 年及以上期限劳动（聘用）合同的博士后研究人员，可享受每人 15 万元一次性生活补助（视同省政府奖励）。

关于博士生活补助，办法明确，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对引进到该省的符合条件的优秀青年人才，每人每年可享受 5 万元生活补助，工作每满 1 年发放 1 次，连续发放 3 年（视同省政府奖励）。

补助采取“核实认定、不限名额”的方式发放，一般每年组织一次。以上补助与其他省级人才类生活补助就高享受，不得重复享受。

山东出台财政政策支持实施高水平技术改造

日前，山东出台支持实施高水平技术改造财政政策。

根据政策，企业在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建设智能化工厂、数字化车间等项目过程中产生的设备、知识产权及科技成果等的购置费用，省级财政按不超过 10% 的比例给予单户企业最高 500 万元支持。

同时，支持具有引领性的重大技术改造。企业新上具有

国际先进水平的省级重大工业技改项目竣工投产后，省级财政按银行最新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 35%给予支持，最高达 2000 万元。

此外，对企业实施的上述两类技术改造项目，优先采取股权投资方式予以支持，并对“亩产效益”综合评价结果为 A 类的企业上浮奖励标准，最高可上浮 20%。

广州实施全国首个科创领域新基建政策

近日，广州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广州市 2021 年科技创新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这是广州在全国率先发布的科技创新领域新基建政策。2021 年，广州将构建以创建国家实验室为引领、以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为支柱、以 4 个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为前沿研究战略支撑、以 4 个省实验室为原始创新主力军、以多个高水平创新研究院为技术供给主平台的具有广州特色的“1+1+4+4+N”战略创新平台体系，初步形成覆盖基础科学研究、产业技术研发、孵化育成体系、科技公共服务的高水平发展格局。

具体目标中，广州规划建设若干具有世界影响力的高科技园区和一批创新型特色园区，形成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重要支撑；构建深海、深地、深空等领域设施为支撑的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力争实现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零的突破，形成广州共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的核心基

础；打造覆盖科技创新全链条的高端创新平台体系，力争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数量达到 170 个。

此外，广州建立了重大科技创新发展区域工作目标表和科技领域新基建重点项目库，对重点项目库定时滚动更新，对入库的重大项目的基础性建设按规定给予一定补助。

广州发布全国首个 RCEP 跨境电商措施

3 月 30 日，广州正式发布全国首个 RCEP 跨境电商专项政策——《广州市把握 RCEP 机遇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以进一步推动跨境电商发展，抢抓 RCEP 机遇。

《若干措施》从优化口岸营商环境、培育创新主体、加强自主创新能力、拓展国际营销网络和强化专业培训 5 个方面提出 25 条措施。

一是优化口岸营商环境。要进一步压缩通关时限，简化跨境电商 B2B 出口，RCEP 国家跨境电商货物 24 小时内放行，其中易腐货物争取 6 小时内放行。进一步优化退税服务，退税办理时限压缩至 5 个工作日内，推行出口退税无纸化申报。

二是培育创新主体。联合优质上市保荐团队、资深创业投资专家、专业中介团队，打造企业上市顾问专家库，对在境内外证券市场新上市的跨境电商企业以及已在境内外证券市场上市并明确将国内运营总部设在广州的跨境电商企

业，按照相关政策给予奖励补贴。

三是加强自主创新能力。支持跨境电商企业加大创新要素投入，以“品牌升级+设计创新+科技输出”模式，强化供应链上下游整合，形成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对主导制定跨境电商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给予资金扶持。

四是拓展国际营销网络。支持企业加快发展面向 RCEP 市场的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业务，支持跨境电商企业自建海外独立站。对在广州白云机场新开通国际或地区货运航线的航空公司给予货运航线补助。

五是强化专业人才培养。支持企业通过在穗高校及经认定的社会培训机构，为员工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专业培训，按照广州市现行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政策给予补贴。

广州率先发布《网络电商直播常见法律纠纷处理指引》

日前，由广州市司法局和广州市商务局联合指导，广州市律师协会和广州市直播电子商务行业协会共同制定的《网络电商直播常见法律纠纷处理指引》正式发布，填补了国内在直播电商领域法律纠纷处理指引的空白。

指引共分为网络电商直播主体、电商直播行业涉及的民事法律纠纷、电商直播行业民事法律纠纷解决途径、行政责任、刑事责任以及所涉法律法规目录及重点法条摘录等 6 大章内容。

指引聚焦直播电商领域常见法律纠纷所涉及的全流程问题，在明确直播电商各主体定义的同时，深入剖析直播电商领域涉及的民事法律纠纷、纠纷解决途径，详细厘清了相关方应承担的行政责任和刑事责任，并对所涉法律法规目录及重点法条进行了摘录，提出相关风险防范建议，为从事电商直播营销活动各主体之间的纠纷解决提供指引。

其中，指引重点阐述了在直播电商中常见纠纷责任划定以及解决机制。如，在直播购物中消费者遇到的产品质量问题，指引明确消费者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编第四章、《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四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四十八条等规定，享有依法获得赔偿的权利。

重庆市民政局启动“我为企业减负担”专项行动

3月31日从重庆市民政局获悉，即日起至10月，该市民政局将在行业协会商会中开展“我为企业减负担”专项行动。

一是降低一批收费：引导行业协会商会进一步强化勤俭节约办会意识，力所能及压缩自身费用支出成本，主动降低一批盈余较多收费项目的收费标准。会费档次较多、标准过高的行业协会商会，要按规定要求调整会费档次、降低会费标准。

二是规范一批收费：行业协会商会应按照法律法规和自身章程要求，合理、自主确定会费标准和档次，并明确会员享有的基本服务，严禁只收费不服务。未按规定程序制定或修改会费标准的，一律不得收取会费。配合发展改革、市场监管等部门持续推动行业协会商会合理设定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指导行业协会商会调整和规范收费项目。

三是抽查一批收费：加大对行业协会商会收费情况检查力度，对行业协会商会的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收费数额的合法性、合理性进行审查。

四是查处一批收费：配合市场监管等部门，进一步畅通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问题投诉举报渠道，建立投诉举报处理反馈机制，集中查处一批行业协会商会违法违规收费行为。对收费不规范的行业协会商会分别责令整改和行政处罚，对于违法违规收费，全面清理取消并限期退还违法违规所得。

五是通报一批收费：通报表扬一批降低涉企收费减轻企业负担效果明显的行业协会商会先进典型，公开曝光一批顶风违法违规收费增加企业负担的行业协会商会负面典型。